

证券代码：301085

证券简称：亚康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7

北京亚康万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2024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意见类型为保留意见。

2、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 号）的规定。

北京亚康万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信”)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 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1) 机构名称：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 成立日期：大信成立于 1985 年，2012 年 3 月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事务所，总部位于北京。大信在全国设有 33 家分支机构，在香港设立了分所，并于 2017 年发起设立了大信国际会计网络，目前拥有美国、加拿大、澳大利亚、德国、法国、英国、新加坡等 48 家网络成员所。大信是我国最早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首批获得 H 股企业审计资格，拥有超过 30 年的证券业务从业经验。

(3)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4)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22层2206

(5) 首席合伙人：谢泽敏

(6)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大信从业人员总数3914人，其中合伙人182人，注册会计师1053人。注册会计师中，超过500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7) 2024年度业务收入15.75亿元，为超过10,000家公司提供服务。业务收入中，审计业务收入13.78亿元、证券业务收入4.05亿元。

(8) 2024年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221家（含H股），平均资产额195.44亿元，收费总额2.82亿元。主要分布于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本公司（指拟聘任大信的上市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20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2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大信因执业行为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包括昌信农贷等四项审计业务，投资者诉讼金额共计581.51万元，均已履行完毕，职业保险能够覆盖民事赔偿责任。

3、诚信记录

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0次、行政监管措施16次、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18次。67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25人次、行政监管措施34人次、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46人次。

(二) 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谢京

拥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2000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1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13 年开始在大信执业，2022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有上海东西万方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万鸿泰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长白山皇封参业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智吃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刘欢欢

拥有注册会计师、律师（非执业）、注册税务师（非执业）资质。2020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13 年开始在大信所执业，2021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服务的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有北京亚康万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东莞东元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李颖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拥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2025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13 年开始在大信所执业，审计工作 10 余年。2020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多次从事央企和上市公司 IPO 审计、年报审计工作，新三板公司申报审计、年报审计工作，资产收购、清产核资、经济责任审计等专项审计工作。

项目质量复核人员：李洪

拥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1999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质量复核，1999 年开始在大信执业，长期负责证券业务项目的质量控制复核，包括上市公司年报及并购重组审计、IPO 审计和新三板挂牌企业审计等，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2、诚信记录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及质量复核人员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

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及质量复核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1号》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未持有和买卖公司股票，也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其他经济利益，定期轮换符合规定。

4、审计收费

公司根据2025年度的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支付给大信审计费用为人民币100万元（含税），较上期无变化，其中年报审计费用80万元，内控审计费用20万元。2026年度审计费用主要根据公司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因素，并结合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协商确定。

同时，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确定2026年度审计费用及签署相关服务协议等事项。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审计委员会对大信进行了充分了解，对其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方面进行调研，与签字会计师进行了深入的沟通及交流，判断其业务能力，并对其2025年度工作的情况及其执业质量进行了核查。经审核，一致认为大信具备为公司提供年报等审计工作的资质，同意向公司董事会提议聘任大信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6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上述议案业经独立董事2026年第二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 1、北京亚康万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北京亚康万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6 年第二次专门会议决议；
- 3、北京亚康万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决议；
- 4、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北京亚康万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9 日